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7 年 04 月**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郎晓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惠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357,474,307.49	283,272,729.09	26.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591,068.47	9,118,412.78	1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28,938.36	8,270,854.55	14.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512,587.78	-23,525,800.12	28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0.08	1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1.99%	上升 0.21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62,255,579.96	994,589,379.17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85,349,748.79	475,701,522.92	2.0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67,211.90	应收账款减值准备部分转回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5,081.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1,162,130.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重大风险提示

### 一、市场风险

#### 1、市场变化风险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IC产品和解决方案分销商，下游客户主要是电子产品的生产制造商。公司的客户群可以划分为移动通讯、宽带接入、消费电子和工业控制四大领域。报告期内，若公司在上述领域的市场需求收缩，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同时，在未来业务发展中，如果公司未能及时把握行业发展的最新动态，或在下游市场发展的判断上出现重大失误，没有能够在快速成长的应用领域推出相应的产品和服务，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2、产品变动风险

近年来，随着IC设计制造工艺的集约化，新技术、新工艺在IC等电子产品中的应用更加迅速。由于IC技术和生产工艺的升级换代，导致公司主要IC设计制造商的产品结构和应用发生变化，如果公司不能根据上游行业变化及时调整产线，有效应对，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3、市场结构变动风险

从IC产业链的上下游关系来看，主要存在三种产品流转模式：其一，由上游IC设计制造商直接向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供货；其二，由包括公司在内的授权分销商向上游IC设计制造商采购IC产品后向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销售，并在此过程中提供产品和技术服务；其三，由独立分销商采购IC产品后向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销售。IC产业的产品流转模式主要由上游IC设计制造商和下游电子产品制造商自身需求决定，因此导致不同形式的产品流转模式所占市场份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目前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授权分销，未来，随着市场竞争环境的变化，若授权分销模式在产业链中所占的比例出现大幅下降，或者整个IC分销环节在IC销售中所占的比例出现大幅下降，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二、存货风险

近年来，IC产业呈现出产品周期缩短，产品更新速度加快，细分市场领域对产品的需求变化加速，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等特点，使得IC产品的生命周期相应缩短，市场价格波动加大。如果由于公司未能及时把握下游行业变化或由其他原因导致的存货无法顺利实现销售，在价格出现波动的情况下，该部分存货需要计提跌价准备，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供应商变动风险

公司的上游供应商是IC产品设计制造商，这些设计制造商的实力及其与公司合作关系的稳定性对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如果公司与上游设计制造商的合作授权关系出现变化，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 四、客户变动风险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是电子产品生产制造商。未来，如果因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公司目前的优势业务领域出现较大波动，或者公司主要客户自身经营情况出现较大波动而减少对公司有关产品的采购，或者其他竞争对手出现导致公司主要客户群体出现不利于公司的变化，或公司下游客户调整采购策略，由向分销商采购转为直接向上游制造厂商直接采购，将使公司面临客户重大变动的风险，从而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 五、财务风险

#### 1、应收账款风险

公司已建立起较为完善的应收账款和客户信用管理体系并严格执行。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可能逐步增加。如果出现客户违约或公司信用管理不到位的情形，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2、汇率风险

公司的外汇收支主要涉及IC产品的进口和境外销售，涉及币种包括美元、港币等。由于汇率的变化受国内外政治、经济等各种因素影响，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因此，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97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 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88%	38,250,000	38,250,000	质押	500,000
上海磐石欣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5%	13,500,000	0		
领元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41%	11,295,000	11,295,000	质押	1,550,000
上海银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3%	6,039,000	6,039,000	质押	2,170,000
北京金凤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5,994,000	0		
上海时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5%	5,220,000	2,610,000		
上海赢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68%	4,410,000	0		
曹文洁	境内自然人	1.50%	1,800,000	0		
杨海	境内自然人	1.50%	1,800,000	0		
君华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	1,692,00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上海磐石欣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00,000			
北京金凤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5,9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5,994,000			
上海赢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410,000			
上海时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10,000			
曹文洁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杨海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0,000			

君华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1,692,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92,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盛电子信息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赵立君	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0,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领元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银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项目	期末余额	占总资产比例	期初余额	占总资产比例	同比增减变动	原因
应收利息	1,288,366.40	0.13%	859,119.56	0.09%	49.96%	本报告期保证金利息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2,608,852.80	0.27%	4,470,363.94	0.45%	-41.64%	待摊费用减少，期末增值税留抵减少
其他应付款	4,928,223.95	0.51%	10,720,146.16	1.08%	-54.03%	本报告期已支付期初未付的相关费用
利润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税金及附加	458,535.36	73,368.39	524.98%	本报告期支付的增值税款增加		
财务费用	3,151,237.44	1,066,154.13	195.57%	本报告期银行贷款增加，导致利息支出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54,885.48	1,015,153.03	-55.19%	本报告期收回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部分应收账款，故作了相应转回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2,842.60	-484,846.17	94.46%	汇率波动引起		
现金流量表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638,609.74	324,898,370.63	31.93%	本报告期销售收入增加，回款增加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126,021.96	348,424,170.75	1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12,587.78	-23,525,800.12	284.9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	41,004,980.12	-100%	本报告期未发生理财产品交易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775.00	0		本报告期新增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投入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8,775.00	41,004,980.12	-103.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480,313.68	33,237,479.64	626.53%	银行贷款增加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263,632.79	32,662,384.02	660.09%	归还到期银行贷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319.11	575,095.62	-1279.5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11,058.70	17,953,604.55	96.68%			

##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747.4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6.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59.1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6.15%。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的无线连接芯片、射频和功率放大器芯片、智能手机一体化结构件在移动通讯和物联网市场的销售稳定增长。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之一：**报告期内润欣科技负责软硬件设计和实施的“无线连接和传感器系统”项目，采用高通、思佳讯等公司的低功耗WiFi芯片、传感器处理芯片和无线射频器件，公司倾力为客户提供一个简单、易用、持续升级的物联网嵌入式开发平台，项目偏向于高端的物联网应用设计，已经衍生出5个型号的应用模块，在智能家电、穿戴、智能监控等应用上有数十个项目成功量产，预计在今后三年内为公司在无线连接、智慧终端和传感器市场带来可观的业务收入。

**重要研发项目之二：**报告期内公司负责设计和推广的“智能手机声学、无线射频和金属机壳一体化结构”项目，公司在2016年上半年与瑞声开泰(AAC)集团合作，设立声学、射频和金属机壳一体化结构件产品线，针对中国手机制造商设计和销售声学、射频以及金属机壳一体化结构件。通过在金属机壳上进行声学腔体、射频天线、光学、传感器以及材料工业的一体化设计能够同步协调智能手机内部各个功能模块之间的相互干涉问题，可以大幅度缩短研发时间并简化生产过程，提高手机的质量，使得性能最优化，同时在产品一致性和质感上给用户以全新的体验。金属机壳一体化工艺设计是今后3年智能手机发展的主流和重要发展趋势。预计今后三年内能为公司带来超过10亿元人民币的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合同执行情况正常变动，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五名客户随着公司业务发展和合同执行情况正常变动，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



户依赖的情况。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2017年度经营计划未发生重大调整，2017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逐步有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747.43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6.1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059.11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16.15%。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适用 □ 不适用

过去的两年，半导体行业出现了购并潮。上游IC设计制造公司的兼并，对润欣科技在细分市场的技术实力、资金规模和运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1）公司针对智慧城市、智能家居领域日益增长的研发和技术服务需求，计划增加研发投入，广纳技术人才；（2）公司需要从采购、库存和销售环节加强流程管理，优化信用体系和库存周转，提高资金利用率。

具体参见本报告“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中“二、重大风险提示”章节。

### 三、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润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万元已实际缴纳。
- 目前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仍在审核过程中。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6年12月8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2016年12月08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披露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

### 四、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						

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葛琼;郎晓刚	股份限售承诺	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之股份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年12月10日	36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之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之股份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年12月10日	36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领元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磐石欣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银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金凤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时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赢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君华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之股份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年12月10日	12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曹文洁;杨海	股份限售承诺	在股份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 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于本次发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也不由股份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之股份公司于本次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	2015年12月10日	12个月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1) 在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公司股票不超过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公司股票的 20%, 减持不影响本公司对股份公司的控制权。(2) 在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 ①本公司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2015年12月10日	5年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

		<p>②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若本公司于承诺的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价作相应调整。(4) 本公司将确保股份公司在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进行公告。</p>	满后 2 年)	中。
上海磐石欣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1) 若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价 80%。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价作相应调整。(2) 在本企业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 ①本企业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②本企业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③在股份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价 80%的情况下, 本企业将减持所持公司全部股票; ④本企业将确保股份公司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进行公告。</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 年 (所 持股 份公 司股 票锁 定期 满后 2 年)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领元投资咨询(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银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股份减持承诺	<p>(1) 若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价的 100%。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价作相应调整。(2) 在本公司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本公司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 ①本公司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②本公司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③若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 在股份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价 100%的情况下, 本公司每年减持所持公司股票不超过本公司届时所持股份公司股票的 20%; ④本公司将确保股份公司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进行公告。</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 年 (所 持股 份公 司股 票锁 定期 满后 2 年)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北京金凤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p>(1) 若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 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价的 70%。如遇除权除息事项, 上述发价作相应调整。(2) 在本企业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 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 ①本企业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 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 ②本企业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 年 (所 持股 份公 司股 票锁 定期 满后	报告期内, 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 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在股份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 70%的情况下,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股份公司全部股票。(4)本企业将确保股份公司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进行公告。	2 年)	
上海时芯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股份 减持 承诺	(1) 若于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票的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股份公司股票,股票减持的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的 100%。如遇除权除息事项,上述发行价作相应调整。(2) 在本企业所持股份公司股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时以如下方式进行:①本企业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不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②本企业持有股份公司的股票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出售的数量超过股份公司股份总数 1%的,将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3) 在股份公司股票价格不低于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 80%的情况下,在本企业所持股份锁定期满后 2 年内,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公司股票不超过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公司股票的 50%。(4) 本企业将确保股份公司在本企业减持股份公司股票前 3 个交易日进行公告。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 年 (所 报告 期 内, 承 诺 人 未 有 违 反 承 诺 的 情 况, 该 承 诺 事 项 正 在 履 行 中。 2 年)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募 集 资 金 使 用 承 诺	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向社会公开发行不超过 3,000 万股新股,募集资金将按照轻重缓急的顺序依次用于以下项目:1、工控 MCU 与 ARM 嵌入式系统研发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4,502.17 万元人民币 2、智能手机关键元件开发和推广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9,840.00 万元人民币 3、现有产品线规模扩充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 2,687.83 万元人民币拟投入募集资金合计 17,03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存放在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均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所募集的资金将全部存放在董事会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 有 效 报 告 期 内, 承 诺 人 未 有 违 反 承 诺 的 情 况, 该 承 诺 事 项 正 在 履 行 中。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分 红 承 诺	(一) 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安排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10,804.55 万元,2015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大会决定按持股比例向全体股东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1,620.00 万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作为滚存未分配利润。经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二) 本次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根据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市修订案)》,公司股票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充分考虑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 有 效 报 告 期 内, 承 诺 人 未 有 违 反 承 诺 的 情 况, 该 承 诺 事 项 正 在 履 行 中。

		<p>分配现金股利，在有关决策和论证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外部监事（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和公众投资者的意见。</p> <p>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现金分红。</p> <p>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低于 15%的（不含 15%），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在 15%以上（包括 15%），不满 30%的，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在一年内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可根据具体情况进行现金方式分配股利。</p> <p>4、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以及对外投资等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以上（包括 30%）的事项。根据章程规定，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应经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表决通过。</p> <p>5、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且在不影响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并实施股票股利分配预案。</p> <p>6、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先制定预分配方案，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决策程序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过半数以上表决通过，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p> <p>7、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改变。如现行政策与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实发生冲突的，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公司股票上市的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如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及制定利润分配方案时，应充分听取独立董事、外部监事和公众投资者意见。在审议</p>		
--	--	--	--	--

		公司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具体规划和计划的议案或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会议上，需分别经公司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二分之一以上外部监事同意，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安排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公司独立董事可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公司社会公众股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1、启动程序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方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金额不超过控股股东上年度从公司领取的分红的合计值，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不得为控股股东实施增持公司股票提供资金支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郎晓刚;葛琼;王力群;庞军;邓惠忠;胡惠玲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要约收购义务的情况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且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薪酬总额，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具体增持股票的数量等事项将提前公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在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公司回购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依法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决议、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出具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公司股东	2015 年 12 月 10 日	3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p>大会对实施回购股票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为自有资金，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上述需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2）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票：1、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p>			中。
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自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之日起 30 日内依法回购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在该等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后 30 天内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股份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回购价格以股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股份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股份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若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p>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

		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若本公司未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承诺，本公司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股份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中。
郎晓刚;葛琼;庞军;邓惠忠;胡惠玲;汪雅君;王晔	其他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若本人未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承诺，本人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股份公司处领取薪酬、津贴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陈亦骅;欧阳忠谋;孙大建;王力群	其他承诺	若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确保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护。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若本人未履行就本次发行上市所做的承诺，本人将在股份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份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股份公司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按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2015 年 12 月 10 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正在履行中。
葛琼;郎晓刚	其他承诺	若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未有违反承诺的情况，该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上海润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若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	2015 年	6 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



		承诺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承诺的持有股份公司股份的锁定 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	12 月 10 日		人未有违 反承诺的 情况，该 承诺事项 已履行完 毕。
	庞军;邓惠忠;胡惠玲	其他 承诺	若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 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股份公司上市后 6 个月期末股票 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承诺的股票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在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下，本人仍将忠实履行上述 承诺	2015 年 12 月 10 日	6 个 月	报告期 内，承诺 人未有违 反承诺的 情况，该 承诺事项 已履行完 毕。
其他对公 司中小股 东所作承 诺						
承诺是否 按时履行	是					

## 五、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7,030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050.0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 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总 额	调整 后 投 资 总 额(1)	本 报 告 期 投 入 金 额	截至 期 末 累 计 投 入 金 额(2)	截至 期 末 投 资 进 度(3) =(2)/(1)	项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截 止 报 告 期 末 累 计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工控 MCU 与 ARM 嵌入式系统研发项 目	否	4,502.17	4,502.17	0	4,502.17	100.00%	不适用	181.27	2,948.42	是	否
智能手机关键元件 开发和推广项目	否	15,671.67	9,840	0	9,860.08	100.00%	不适用	589.72 <sup>1</sup>	7,401.88	是	否

现有产品线规模扩充项目	否	7,000	2,687.83	0	2,687.83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7,173.84	17,030	0	17,050.08	--	--	770.99	10,350.3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7,173.84	17,030	0	17,050.08	--	--	770.99	10,350.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详见公司 2015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网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本报告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相关信息，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注：1 根据该项目2016年的实施情况，及2017年第一季度同比增长情况，预计该项目2017年全年可达到预计效益。

## 六、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则、形式、条件、现金分红比例、审议程序、变更等，符合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机构对于上市公司分红政策的最新要求，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报告期内，公司为了充分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相关利润分配政策和审议程序审议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7年3月31日召开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2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1.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

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公司2016年度权益分派尚未实施。

## 七、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第四节 财务报表

### 一、财务报表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润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8,296,687.08	171,027,745.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0,02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197,642.89	68,450,650.30
应收账款	299,474,066.62	377,787,150.58
预付款项	2,056,289.46	2,084,095.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1,288,366.40	859,119.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4,427,699.83	26,808,838.7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40,958,331.03	331,308,638.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608,852.80	4,470,363.94
流动资产合计	950,887,961.11	982,796,602.4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41,491.06	3,177,889.66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4,707.79	966,001.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99,477.91	6,132,14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1,942.09	1,516,738.5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67,618.85	11,792,776.68
资产总计	962,255,579.96	994,589,379.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4,652,456.79	295,172,811.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86,866.94	
应付账款	150,735,804.14	188,237,656.06
预收款项	6,444,856.98	5,668,46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5,401,197.17	6,592,772.65
应交税费	5,882,736.11	5,562,265.8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928,223.95	10,720,146.1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69,232,142.08	511,954,116.3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5,354,598.95	4,739,291.6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54,598.95	4,739,291.68
负债合计	474,586,741.03	516,693,408.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643,770.92	212,643,770.9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341,432.79	7,284,275.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13,341.17	15,413,341.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30,951,203.91	120,360,13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85,349,748.79	475,701,522.92
少数股东权益	2,319,090.14	2,194,448.2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87,668,838.93	477,895,971.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62,255,579.96	994,589,379.17

法定代表人：郎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剑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618,994.13	138,817,178.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80,02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7,424,599.91	61,775,325.93
应收账款	128,540,029.60	123,563,409.98
预付款项	42,658,476.10	54,394,156.16
应收利息	1,288,366.40	859,119.5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55,066,192.59	16,834,409.61
存货	35,556,755.88	12,647,112.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8,172.64	4,227,450.80
流动资产合计	468,191,612.25	413,118,162.8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4,093,931.50	99,093,931.5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67,046.72	3,082,366.59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014,707.79	966,001.1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799,477.91	6,132,147.3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75,238.06	575,238.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450,401.98	109,849,684.64
资产总计	582,642,014.23	522,967,847.4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7,298,945.40	65,009,2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186,866.94	
应付账款	33,691,729.69	41,337,956.78
预收款项	4,426,682.05	2,777,500.41
应付职工薪酬	4,955,686.57	5,785,642.11
应交税费	3,034,580.74	3,319,439.5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9,332,877.98	11,240,241.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3,927,369.37	129,469,980.6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3,927,369.37	129,469,980.6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12,809,675.67	212,809,675.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413,341.17	15,413,341.17
未分配利润	50,491,628.02	45,274,849.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8,714,644.86	393,497,86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2,642,014.23	522,967,847.46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57,474,307.49	283,272,729.09
其中：营业收入	357,474,307.49	283,272,729.0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4,620,387.00	273,565,581.42

其中：营业成本	318,405,523.82	251,212,837.2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8,535.36	73,368.39
销售费用	9,699,308.19	9,071,708.05
管理费用	12,450,896.71	11,126,360.55
财务费用	3,151,237.44	1,066,154.13
资产减值损失	454,885.48	1,015,153.0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285.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671,920.49	10,456,433.18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872.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671,920.49	11,453,560.51
减：所得税费用	2,093,299.52	2,211,735.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78,620.97	9,241,825.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591,068.47	9,118,412.78
少数股东损益	-12,447.50	123,412.6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05,753.18	-283,101.0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42,842.60	-484,846.1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2,842.60	-484,846.1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42,842.60	-484,846.1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089.42	201,745.12
七、综合收益总额	9,772,867.79	8,958,724.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648,225.87	8,633,566.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4,641.92	325,157.8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9	0.0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9	0.0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郎晓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惠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剑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33,022,342.66	88,938,019.06
减：营业成本	109,615,148.74	68,551,335.52
税金及附加	458,535.36	73,368.39

销售费用	5,082,264.18	5,921,531.64
管理费用	10,338,257.78	9,155,918.47
财务费用	1,202,598.48	644,375.65
资产减值损失	330,818.48	168,357.5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2,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49,285.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812,719.64	5,172,417.32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872.6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812,719.64	6,169,544.65
减：所得税费用	595,941.59	960,708.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16,778.05	5,208,836.4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16,778.05	5,208,836.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8,270,847.07	322,553,167.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4,448.03	74,875.8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314.64	2,270,327.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638,609.74	324,898,370.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869,371.00	309,684,162.4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295,584.97	12,589,646.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4,411.05	1,372,833.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76,654.94	24,777,52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5,126,021.96	348,424,17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12,587.78	-23,525,80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4,98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4,980.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7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0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8,77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8,775.00	41,004,98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0,920,505.6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9,808.00	33,237,47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1,480,313.68	33,237,479.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9,711,758.06	28,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24,365.51	282,384.0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27,509.22	3,4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263,632.79	32,662,384.0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83,319.11	575,09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09,434.97	-100,671.0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311,058.70	17,953,604.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361,745.57	21,796,703.0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672,804.27	39,750,307.64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1,519,646.29	66,128,509.4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20,918.04	1,370,152.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1,540,564.33	67,498,661.4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960,720.08	82,224,557.5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98,884.53	11,253,399.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4,411.05	1,370,29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3,180,472.20	9,498,052.9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824,487.86	104,346,309.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83,923.53	-36,847,647.6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4,980.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004,980.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6,75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2,0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08,775.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8,775.00	41,004,98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2,289,745.4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59,808.00	33,237,479.6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49,553.40	33,237,479.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7,339.28	207,954.8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672,359.94	3,4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09,699.22	32,587,95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39,854.18	649,524.7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22.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56,067.30	4,806,857.2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51,178.62	13,290,022.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95,111.32	18,096,879.49

##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